

债券代码：139352.SH/1780045.IB

债券简称：PR 惠华 01/17 岳阳惠华债 01

债券代码：127533.SH/1780171.IB

债券简称：PR 惠华 02/17 岳阳惠华债 02

债券代码：197978.SH

债券简称：21 惠华 01

债券代码：184214.SH/2280029.IB

债券简称：22 惠华债/22 岳阳惠华债

岳阳惠华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岳阳惠华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岳阳惠华”)现将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人事变动基本情况

(一)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本次变更前，公司的董事情况如下：

董事会成员：沈发金、黄衡、蔡世传、毛志兵、姚欢、龚春辉、左尚

原董事沈发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沈发金先生，1973年生，本科学历，历任鲇鱼须镇政府组织干事、团委书记；幸福乡政府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万庾镇政府党委副书记、人大主席、党委副书记、镇长、党委书记；华容县政

府党组成员、政府办主任；华容县旱改水项目建设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原任岳阳惠华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及依据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做出如下人事调整：免去沈发金公司董事职务，委派钟勇军为公司董事。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选举钟勇军为公司董事长。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钟勇军，男，汉族，1974年4月出生，本科文化。历任鲇鱼须镇司法所司法助理员、新建乡人民政府组织干事、梅田湖镇党委委员、梅田湖镇党委副书记、梅田湖镇人民政府人大主席、梅田湖镇人民政府镇长、梅田湖镇人民政府党委书记、新河乡人民政府党委书记、华容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党组书记、主任；现任岳阳惠华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二、上述变更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截至目前，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人事变动，对公司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无不良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岳阳惠华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签章页）

岳阳惠华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6日

